

##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及参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季明睿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有表决权的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李波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吕锦波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吕锦波先生简历如下：

吕锦波先生，男，1990 年出生，天津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秘书、董事办主任助理、资金管理部资金总监，曾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现任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及资产管理中心总经理。吕锦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伯妃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朱伯妃女士简历如下：

朱伯妃女士，女，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尚格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总部财务副总监、金华铭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朱伯妃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144）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